

105 學年度繳交「專題最終報告」注意事項

- 1.繳交期限：**12/13(週二)12:50 前**，以上課鐘聲為準。可多利用各下課時段前往系辦繳交，以免過於集中於中午時段，造成延誤。
- 2.繳交內容：
 - a.最終報告 **2 冊**：封面之提出日期必須更新為⇒**2016.12.13**
 - b.最終報告的光碟 **1 份**：必須將最終報告的**封面、內容**合成**一個 pdf 檔**，檔名：**班級、學號、姓名**，例：**日四甲 98440000 王小明**。光碟上請註明班級、學號、姓名及**指導老師**。(如果事先繳交學藝股長電子檔請學藝於簽收欄簽名確認，繳交系版則僅收**一人一片**之光碟)
 - c.接受指導證明(師生互動記錄表)：指導老師簽名至少 **5 次**
 - d.專題簽收單：可從系網下載列印，請先填妥各項資料。繳交完成會蓋系章。上聯由系上保留，下聯交還學生，請妥善保存，作為確實繳交之證明。
- 3.專題遲交的處理方式：
 - a.未在期限前繳交者視為遲交。「一般事假」不予受理；若為病假，比照期末考請假規定，須檢附政府核定醫療機構開立之**繳交專題當天**診斷證明書，方能准假。
 - b.獲得准假者，必須於 3 天內，亦即當週週五(12/16)12:50 前補交。補交的成績計算方式為⇒**最終報告成績×0.8**
 - c.未於補交期限內完成繳交者視為缺交，最終報告成績為**零分**。